

证券代码：300365

证券简称：恒华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6）号

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599,855,469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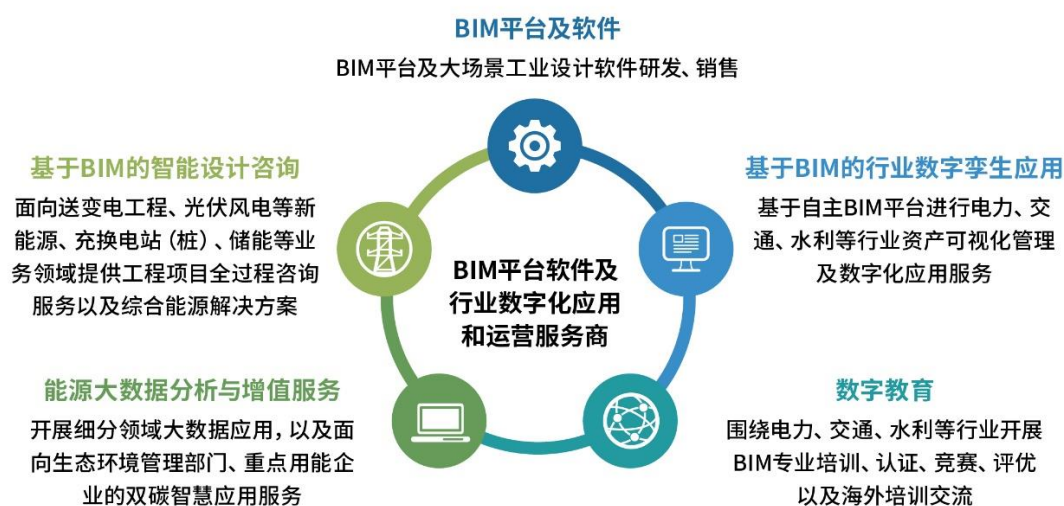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恒华科技	股票代码	30036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丰丹	邓雅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 138 号皇城国际中心 A 座 12 层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 138 号皇城国际中心 A 座 12 层	
传真	010-62032013	010-62032013	
电话	010-62078588	010-62078588	
电子信箱	irm@ieforever.com	irm@ieforever.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在国家自主可控、行业数字化、BIM 等技术大力推进的市场机遇下，公司结合产业趋势及自身优势，大力推进组织改革和战略升级，确立了“BIM 平台软件及行业数字化应用和运营的服务商”战略定位。在整体战略目标引领下，公司集中各业务体系优势力量，聚焦行业细分领域，按照业务属性及专业化经营策略，构建了互为支撑的五大业务体系，以 BIM 平台及软件研发为核心，以设计咨询业务为技术支撑和工程示范，以行业数字孪生应用为载体，同时积极拓展大数据应用、数字教育等相关业务，为电力、水利、交通等行业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发展赋能。

围绕公司战略定位构建五大核心业务体系



公司业务布局图

1、BIM 平台及软件

BIM 平台及软件为公司核心业务体系之一，定位为 BIM 平台及工具层软件研发、销售，涵盖自主可控的底层 BIM 平台、GIS 平台、物联网平台及应用快速开发平台等，以及 BIM 设计系列软件、BIM 造价软件、BIM 基建平台、BIM 运维平台等软件产品。

(1) 核心技术平台

经过多年的研发积累与技术迭代，公司形成了“三维建模引擎（DH3D）”、“三维数字地球平台（DHGlobe）”；适用于网页端和移动端的“轻量化 BIM 引擎（BIMEngine）”、“轻量化 GIS 引擎（GISEngine）”、“物联网平台”；具备低代码快速开发功能的“应用快速开发平台”；集 BIM、GIS、快速开发、物联网应用于一体的 BIMwise 数字化工程全生命周期产品平台，高度兼容国家电网 BIM 标准的“GIM 引擎平台（GIMEngine）”以及“人工智能平台（AI-Engine）”等核心技术平台，同时也积累

了一系列的“三维设计核心算法”等核心技术，是国内少数基于自主底层技术平台进行 BIM 应用构建的企业。

（2）BIM 设计系列软件

公司依托自主研发的 BIM 底层技术平台，研发了围绕电网工程设计领域的三维线路设计软件、三维变电设计软件、三维电缆设计软件、三维配网设计软件、三维协同设计平台、三维评审平台等系列软件产品，以及面向新能源设计的三维光伏设计软件、三维风电场设计软件等产品。研发的输电设计造价一体化软件有效打通设计、造价业务与数据流程，实现设计、算量、造价一体化。公司电网设计产品覆盖电网工程三维设计的全专业、全过程，深度契合电网设计企业需求，并已基本实现国产化，可全面支撑电网设计企业开展三维设计工作，已取得相对领先的市场地位。

（3）BIM 基建平台

公司将 BIM 技术与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信息技术深度融合，以提升工程建设安全和质量为重点，面向政府主管部门、业主单位、总承包单位、施工单位等用户，构建数字化智慧建设平台和智慧工地等 BIM 基建产品。BIM 基建平台将工程信息管理与三维可视化相结合，在工程 BIM 模型中集成、整合工程设计施工阶段各专业数据和现场“人、机、料、法、环”实时监测数据进行分析，并在三维场景中展现设计模型、建设过程、预警问题，实现工程施工建设过程的数字化呈现。

（4）BIM 智慧运维平台

BIM 智慧运维平台是专注于实现工程运维可视化、智能化、智慧化的基础产品平台。平台将 BIM、5G、物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型技术与基础设施模型相融合，实现互联网、物联网、工控网集成的端边云集成，实现生产、设备、人、环境的数字孪生应用。平台具备模块化、配置化、服务化等特点，围绕实景展现、空间管理、资产管理、运维管理、能耗管理、安防管理、智慧决策等运维业务内容，可快速搭建智慧楼宇、智慧机场、智慧园区、智慧交通、智慧水利等多种业务场景，实现工业 4.0 理念在工程运维领域的成功落地。

2、基于 BIM 的智能设计咨询

基于 BIM 的智能设计咨询业务，利用公司研发的 BIM 平台及相关软件开展电力、水利、交通等行业规划、设计、咨询、运维等业务，为公司 BIM 平台及软件切入相关市场提供专业的技术支撑和工程应用示范。

在电力行业，公司现已构建了齐备的资质认证体系，资质认证范围覆盖工程咨询、工程设计、建设施工等多个领域，可面向送变电工程、光伏风电等新能源、充换电站（桩）、智能微网等业务领域，提

供规划咨询、工程勘测、工程设计、项目管理、运维服务为一体的工程项目全过程咨询服务。综合能源业务方面，公司面向园区、工业企业、公用建筑、数据中心等客户群体，以源网荷储用一体化建设为基本原则，综合冷、热、电、气等负荷需求，为用户提供涵盖能源供应、能源运营以及能源信息化的综合能源解决方案。储能方面，公司基于对电力行业的深度理解与新能源发电特点的分析，可提供源网荷储一体化、风光储、风光火储、调峰储能、调频储能、黑启动储能、备用储能等规划设计服务。

3、基于 BIM 的行业数字孪生应用

基于 BIM 的行业数字孪生应用业务以“平台驱动业务拓展”为战略目标，基于自主 BIM 平台进行行业资产可视化管理及数字化应用服务，服务电力、水利、交通等行业数字化转型。

（1）能源资产数字化应用

能源资产数字化应用基于多样的传感手段建立感知网络，实现对电网运营、用户用能、公共设施安全运维等场景运行数据的实时监控，面向各类能源供应商、能源服务商、工业园区、用能用户提供能源生产、能源运输、能源交易、能源消费、能源管理等多元化能源服务的全产业链解决方案，主要产品包含云售电平台、配售电一体化平台、安全监控管理平台、能耗在线监测平台、智能运维调度管理平台、园区综合能源管理平台等。

（2）交通资产数字化应用

交通资产数字化应用以国家“大交通”为契机，以 GIS 数字地球为载体，BIM 模型为依托，通过信息化、数字化、可视化的系统化运营模式，面向国内外交通领域的设计单位、施工企业、管养单位提供智能交通信息化解决方案，主要产品包括智慧基建工程管理平台、资产可视化管理平台、集群桥梁健康监测管理平台、道路综合养护管理平台等，业务范围横向贯通投资、设计、造价、施工、管养等各环节，纵向穿透集团、企业、项目部与工程现场，专业覆盖公路、桥梁、隧道、铁路、城市轨道交通、智慧园区、城市综合管理等诸多领域，为客户提供整体信息化解决方案。

（3）水利水务资产数字化应用

水利水务资产数字化应用以国家“水利水电信息化建设”为发展契机，依托大、云、物、移、智、链、BIM+GIS、三维仿真、无人机等先进技术和手段，面向水利厅、水务局、水投集团和调水公司等政府和企事业单位，提供水利水务信息化解决方案，主要产品包括智慧水库数字孪生平台、数字孪生流域平台、水雨情测报系统、洪水预报调度系统、大坝安全监测分析系统、防汛抗旱应急指挥系统、水电站机电集控系统等，覆盖水环境、水资源、水旱灾害、水工调水、水电站集控、智慧水利及河长制等多个业务领域。

4、能源大数据分析与服务

大数据应用业务依托自主 BIM 平台、IoT 平台、大数据分析平台以及人工智能平台，开展基于电力大数据征信、能源数据分析、用电行为分析等电力垂直细分领域大数据应用，培育公司新的价值增长点。能源大数据分析与服务包括面向电力垂直细分领域的煤改电大数据智能平台、电力大数据征信系统、电力大数据分析平台、电力物联网智能平台等产品，双碳智慧应用包括碳中和监测指挥平台、碳资产管理平台等产品。

5、数字教育

数字教育业务主要围绕电力、交通、水利等行业开展 BIM 专业培训、认证、竞赛、评优以及海外培训交流，为公司 BIM 相关的产品及服务国内外销售进行前期推广，获得客户的预认可。数字教育业务将以公司多年积累的行业用户资源为抓手，打通垂直行业培训市场，在细分市场中建立业务生态闭环，强化公司在电力、交通、水利行业产品和专业技术的品牌影响力，挖掘市场需求，促进与其他业务体系的协同发展。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2,511,976,720.46	2,399,787,393.09	2,402,479,440.89	4.56%	2,912,975,951.87	2,915,890,916.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67,035,474.47	1,931,318,530.90	1,931,239,304.34	1.85%	2,166,188,476.01	2,166,040,431.52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828,806,318.44	607,352,285.89	607,352,285.89	36.46%	872,176,767.44	872,176,767.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861,568.54	-219,339,880.53	-219,271,062.60	108.15%	57,922,242.02	57,774,197.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997,237.74	-226,464,667.19	-226,395,849.26	106.18%	49,164,016.05	49,015,971.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072,886.86	23,335,077.25	23,335,077.25	1,451.62%	-378,220,381.31	-378,220,381.31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3	-0.37	-0.37	108.11%	0.10	0.10

/股)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3	-0.37	-0.37	108.11%	0.10	0.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2%	-10.70%	-10.70%	11.62%	2.74%	2.74%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于本年度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

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解释 16 号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0,842,853.62	127,037,974.46	100,115,956.35	490,809,534.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55,129.21	6,179,884.01	4,948,246.03	3,578,309.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63,504.01	5,316,613.30	4,530,633.94	1,986,486.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839,315.39	1,817,086.38	43,499,438.29	468,595,677.5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57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33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春华	境内自然人	9.92%	59,527,137	570,203,530	不适用	0			
罗新伟	境内自然人	9.57%	57,404,216	57,303,162	不适用	0			
陈显龙	境内自然人	6.24%	37,427,000	28,070,250	不适用	0			
新余高新区泽润投资管理	境内非国有法	5.93%	35,569,000	0	不适用	0			

有限公司	人					
方文	境内自然人	4.88%	29,251,718	0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六组合	其他	1.07%	6,422,300	0	不适用	0
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69%	4,165,304	0	不适用	0
杨其清	境内自然人	0.53%	3,161,300	0	不适用	0
武汉贝特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9%	2,955,4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49%	2,917,568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江春华、罗新伟、陈显龙、方文为一致行动人，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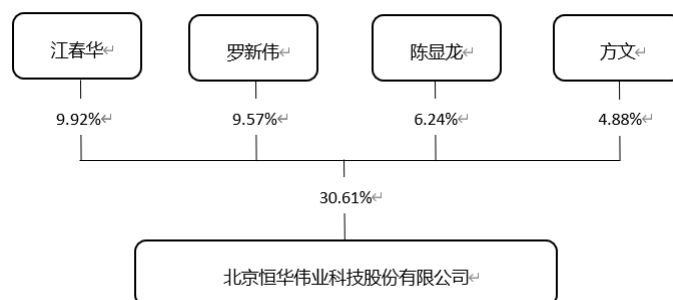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3 年，公司在“BIM 平台软件及行业数字化应用和运营的服务商”战略目标引领下，持续拓展以自主可控 BIM 底层平台为核心的大场景工业软件应用市场，聚焦 BIM 平台及软件、设计咨询、行业资产数字化应用核心主业，深入挖掘市场需求，持续优化产品功能和服务模式，全力推进提质增效，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2,880.6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6.46%；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86.16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99.72 万元，公司业绩实现扭亏为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